MASCOTTE HOLDINGS LIMITED
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七日星期一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香港仔深灣道8號香港仔深灣遊艇會4字樓舫橋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審議並酌情以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方式通過下列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動議**：

(a) 確認、批准及追認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Mascotte Group Limited（「**Mascotte Group**」）」（作為買方）與陳愛玲女士（「**賣方**」）（作為賣方）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六日所訂立之買賣協議（「**收購協議**」，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於大會上提呈，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履行及實施，而收購協議內容有關(i)買賣（「**收購事項**」）Jet Star Industries Limited（「**Jet Star**」）股本中998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股份及Jet Star股本中2股無投票權遞延股份；及(ii) Jet Star於收購協議日期結欠賣方之總額為25,278,799港元之股東貸款；及

(b) 授權本公司董事進行彼等認為就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實施生效所需或權宜之一切行動及事宜，並簽立就此所需或權宜之一切文件。」

代表董事會
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
林宇豪
董事總經理
謹啟

香港，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香港仔
黃竹坑道28號
保濟工業大廈
1樓

附註：

1. 有權出席上述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倘彼為兩股或以上股份之持有人)多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須按其上印備之指示填妥及簽署，連同其他授權文件或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文件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該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抵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3.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陳愛玲(主席)	林宇豪(董事總經理)
	鄭陸興	鄭俊傑
	戢宏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銳良	呂惠山
	張毅林	